2026年高雄市五甲龍成宮彩繪燈籠競賽實施計畫

一、目的:

- (一)加強推行傳統藝術文化,振興地方民俗藝術。
- (二)推展民俗活動,促進高雄地區觀光文化發展與延續。
-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五甲龍成宮媽祖廟
- 三、承辦單位:高雄市前鎮區瑞祥國民小學

四、參加對象:

- (一)社會組:社區一般民眾,含本市市立空中大學、鎮港園社區大學、鳳山社區大學在籍學員。
- (二)學生組:瑞祥高中(含國中部)、福誠高中(含國中部)、前鎮高中、 五甲國中、鳳翔國中、瑞祥國小、福誠國小、五甲國小、鳳翔國小、 南成國小、過埤國小、五福國小、正義國小。

五、報名日期:

燈籠彩繪:自115年1月12日(星期一)至1月15日(星期四)填具報名表 (附件1~3),將簽章或核章正本送至瑞祥國小(高雄市前鎮區 班超路20號),另將電子檔案寄至 meili0810@go.edu.tw 周組長 收,始完成報名手續,並請遵守以下事項:

- (一) 電子檔請包含可以編輯之文書檔案, 俾利彙整資料。
- (二)報名資料若有誤,以學校相關人員核章後為準。
- (三)報名後,僅受理文字勘誤,不受理更換參賽者及指導老師,請謹慎核 對資料後送出。
- 六、收件日期:自115年1月12日(星期一)起至1月15日(星期四)止 (請各參賽者或單位自行送件、學校送件人員以公假登記方式辦理)
- 七、收件地點:高雄市五甲龍成宮媽祖廟(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二路730巷6號) 洽詢電話: (07) 8312677
- 八、評審日期:115年1月19日(星期一)至21日(星期三)擇其中一天辦理
- 九、展出日期:115年2月3日(星期二)至115年3月3日(星期二)

十、實施方式:

- (一)主題:龍成宮、馬年生肖、反毒、創意製作比賽暨傳統花燈題材為設計。
- (二)展覽:五甲龍成宮媽祖廟。
- (三) 燈籠彩繪:請學校事先辦理初選擇優參賽。

- 1. 社會組:計200件,領完為止;請參賽者自行至龍成宮領件及送件。
- 2. 高中組: 各校200件擇優80件送件。
- 3. 國中組:各校200件擇優80件送件。(美術班除外)
- 4. 國小 a 組(1~3年級): 各校100件擇優40件送件。
- 5. 國小b組(4~6年級):各校100件擇優40件送件。
- ◎ 瑞祥國小、南成國小、五福國小等校因班級數較多,a、b 各組200件 擇優80件送件。

(四)作品規格:

- 1. 燈籠彩繪:燈籠由龍成宮提供(彩繪原料由參賽者或學校自理)。
- 2. 報名表: (詳附件1~3報名表)
- (1) 社會組:個別送件報名,採團體報名者可由單位統一送件並造冊。
- (2) 高中組、國中組、國小組:請以校為單位統一送件並造冊,一校 可多件。

(五)評審:

- 1. 評分標準:創意50%、色彩50%。
- 2. 由教育局推薦評審名單,瑞祥國小聘請評審以評選各參賽作品。

(六)競賽方式:

- 1. 社會組:以1人1件為限參賽,可自行或由單位團體送件。
- 高中組、國中組、國小組:學生以1人1件為限參賽,並由學校先進行 初選,再擇優參賽,指導老師以1人為限。
- (七)獎勵(本競賽獎狀不列入「高雄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採計說明」之「競賽表現」項目及其他升學加分採計):
 - 特優作品各組取三名,得獎者或師生頒發獎狀各一紙及總獎金參仟元, 指導老師嘉獎2次。
 - 優等作品各組取五名,得獎者或師生頒發獎狀各一紙及總獎金貳仟元, 指導老師嘉獎1次。
 - 3. 甲等作品各組取十名,得獎者或師生頒發獎狀各一紙及總獎金壹仟元, 指導老師嘉獎1次。
 - 4. 佳作各組取20名,得獎者或師生頒發獎狀各一紙。
- (八)前開指導人員之敘獎除校長須報請教育局發布外,各校得依據獲頒之 獎狀及本計畫逕依權責辦理敘獎事宜。
- (九)所有參賽作品一律置放於本市五甲龍成宮媽祖廟內及週邊展示。
- (十)各得獎作品之名額,主辦單位得視報名參賽作品件數,做適當週整。

十一、得獎作品及頒獎:

- (一)得獎名單於115年1月22日(星期四)下午5時前公告於瑞祥國小校網及 五甲龍成宮網站,請參賽者自行上網查閱,不另通知。
- (二)本活動頒獎於115年2月3日(星期二)下午7時在本市五甲龍成宮媽祖廟前,舉行點燈儀式及公開頒獎,請得獎人務必於指定時間、地點至場領獎,不克前來者,請派代表參加領取。

十二、注意事項:

- (一)請參賽者或學校填寫報名表並造冊於報名時間內交瑞祥國小。
- (二) 參賽之作品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一律不受理或取消參賽資格:
 - 1. 持市售成品報名者。
 - 2. 未造冊、未黏貼標籤者或黏貼標籤破損而無法辨識者。
 - 3. 標籤內未依定格式填寫及編號者或標籤內容與送件名冊內容不符者。
 - 4. 參賽作品未依規定大小製作者。
 - 5. 持他人作品冒名頂規報名參審者。
 - 6. 製作之作品有害善良風俗、不堪入目者。
 - 7. 送交之作品背離主題或活動主題相差甚遠者。
 - 8. 報名參賽之作品於報名截止後,方送至評核者。
 - 9. 參賽作品內有易燃物或危險物品置於作品內者。
- 十三、本計畫承辦學校活動期間工作人員給予公假派代。
- 十四、活動圓滿完成後,依本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 以資鼓勵。
- 十五、本活動由本市鳳山區五甲龍成宮媽祖廟管理委員會審核通過,報高雄市 政府教育局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十六、「2026高雄市五甲龍成宮彩繪燈籠競賽」聯絡方式:
 - (一) 高雄市前鎮區瑞祥國民小學:
 - 1. 網站:http://www.rsps.kh.edu.tw/
 - 2. 洽詢電話: 07-7221212轉721
 - 3. 聯絡地址: 高雄市前鎮區班超路20號
 - (二)高雄市五甲龍成宮
 - 1. 網站:http://www.longcheng.org.tw/
 - 2. 洽詢電話: 07-8312677
 - 3. 聯絡地址: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二路730巷6號

附件1

2026年高雄市五甲龍成宮彩繪燈籠競賽參賽報名表

	□高中組		□國中組(美術班除外)			
組別	□ 國小 a 組 (1-3年級)		□ 國小 b 組 (4-6年級)			
	◆ 同一學校請統一造冊、頁數不足可自行加頁					
學校			電話			
編號	參賽學生	作品名稱	指導教師	服務單位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請將可以編輯之電子檔寄至 meili0810@go.edu.tw 瑞祥國小周組長收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中華民國115年1月日

附件2

2026年高雄市五甲龍成宮彩繪燈籠競賽參賽報名表 社會組(團體)

聯絡人	單位名稱:				
	姓名:	電話:			
編號	參賽人姓名	作品名稱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請將可以編輯之電子檔寄至 meili0810@go.edu.tw 瑞祥國小周組長收					

承辦人: 單位主管:

中華民國115年1月日

附件3

2026年高雄市五甲龍成宮彩繪燈籠競賽參賽報名表社會組(個人-甲聯)

參賽人姓名	
作品名稱	
聯絡電話	
備註	※本人切結並保證參賽作品為本人親自創作,如有不實,自願無異議放棄參賽資格。

中華民國115年1月日

● 請填妥甲、乙聯,並將可以編輯之電子檔寄至 meili0810@go.edu.tw 瑞祥國 小周組長收

2026年高雄市五甲龍成宮彩繪燈籠競賽參賽報名表 **社會組(個人**-z聯)

参賽人姓名	
作品名稱	
聯絡電話	
備註	※本人切結並保證參賽作品為本人親自創作,如有不實,自願無異議放棄參賽資格。

中華民國115年1月日